

四川燕京啤酒

2024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

（安全环保部部长）

2024年

四川燕京啤酒2024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

（安全环保部部长）

为贯彻落实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安全工作方针，践行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、管业务必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管安全”安全工作要求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特签订2024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。

**一、安全生产目标**

1.火灾事故、爆炸泄漏、环境污染、责任交通事故为0

2.外来人员、车辆安全事故发生数为0

3.死亡事故为0

4.职业病发生率为0

5.工伤事故发生率为0

6.转岗、复岗、“四新”人员安全教育培训率100%

7.安全教育培训覆盖率100%

8.安全生产责任书签订率100%

9.业务范围内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无否决项

10.安全自查次数≥12次

11.一般隐患整改率100%

12.消防设备、器材完好率95%

**其中，第1、2、3、4项指标为否定性指标。**

**二、安全生产职责**

1.严格贯彻、执行国家、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、标准，以及公司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要求，不违章指挥；

2.严格贯彻、执行习主席对党政干部的要求，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规定的所有职责；

3.监督指导公司各部门安全管理工作；

4.组织公司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工作，实施风险分级管控，并落实管控措施；

5.组织指导员工的安全教育培训；

6.负责组织公司各部门安全目标责任书的签订；

7.组织指导本部门使用的设备设施、办公器具的日常维护保养工作；

8.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、职业病病例的上报工作；

9.负责员工的安全绩效考核工作；

10.定期参加安全专题会议，总结、分析、计划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；

11.积极配合、参与公司及各部门组织的应急救援演练；

12.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，掌握本职工作所需要的安全生产知识；

13.组织指导公司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。

**三、考核奖惩**

1.奖惩按照公司《安全生产奖惩管理规定》及《安全环保管理问责制实施细则》所规定的执行。

2.本责任书不影响公司其他相关制度的考核和处罚的执行。

**四、附则**

1.本责任书有效期限至下一年度责任书签订之日；

2.本责任书一式两份，由签字双方各执一份；

3.本责任书有效期限内，责任人发生变更，继任者自然承担本岗位安全生产工作；

4.本责任书与法律法规、公司规章相抵触时，以法律法规、公司规章为准。

副总经理兼工厂厂长（签字）： 安全环保部部长（签字）：

 2024年 1 月 1 日 2024年 1 月 1 日